貳-14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議會審定

高 雄 市 總 預 算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主管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編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9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10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11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12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22

五、預算參考表

(一)、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23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24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25

(四)、各項費用彙計表……27

六、附錄

(一)、預計平衡表……33

(二)、資本資產明細表……34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一)為促進產業發展，鼓勵產業投資、研發與創新，以提升產業競爭力，創造就業機會及繁榮地方經濟，制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並設置本基金。

(二)為促進本市各項經濟活動，吸引策略及重點產業暨營運總部進駐，扶植新創產業，結合產官學研及社群資源，建構數位內容產業鏈、推動跨領域科技創新，及爭取關鍵性會展在高雄舉辦，透過會展匯流各種產業注入，賡續推動商業活動科技化，建構商業創新品牌，帶動商業發展等，以期提升經濟發展。

(三)高雄屬全國最大石化重鎮之一，為公共安全與產業發展之間取得平衡，制定有效管理本市既有工業管線機制，乃政府刻不容緩之要務。完整管線監理機制建立，需大量資源及人力，所需費用基於「風險肇因者負責」的前提，應由管線所有人自行負擔，爰於 104 年度制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規定管線監理檢查費應專款專用，其收支納入本基金專款專用。

(四)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案業依 108 年 7 月 24 日總統華總一經字第 10800074591 號令，增訂「未登記工廠與特定工廠管理及輔導」專章，為協助輔導工廠合法經營與促進本市產業發展，爰以本基金管理並依法將相關收入專用於未登記工廠管理及輔導等相關用途，以「全面納管、就地輔導」為目標，採取分級處理、實質管理及輔導，在經濟發展、居民就業及環境保護間取得平衡。

二、施政重點

(一)辦理「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所定之獎勵、補助。

(二)辦理招商與其他與產業發展相關計畫。

(三)以數位科技帶動產業轉型，提供產業研發創新補助，協助產業轉型升級與提升競爭力。

(四)運用會展平台，鏈結特色產業，透過行銷連接世界，提升城市全球競爭力，帶動投資。

(五)推動高雄商圈品牌輔導，將創意導入商圈，精進高雄商圈創新升級，優化商圈環境，發展多元特色，激發商圈能量。

(六)藉由監督及查核日常管線完整性管理工作，敦促業者落實自主管理且持續精進提高管線的安全性，並完善管線圖資及管理系統之雲端管理平台，提升管線完整性管理成效；另透過管線災害預防教育宣導及緊急應變演練，強化安全意識及應變能力。

(七)辦理未登記工廠分級分類管理、輔導、周邊公共設施改善計畫及輔導特定工廠用地變更編定相關事宜，以協助廠商永續經營。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以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為主管機關，並為審議獎勵補助申請案件、本基金經費支應，及其他促進本市產業發展相關事項之諮詢及建議，設置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審議會。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依據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規定為特別收入基金。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管線管理收入	54,230	依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費收費辦法」收取，監理管線公里數計 935 公里，每公里計徵費用為 5 萬 8 千元，本年度編列 5,423 萬元，較上年度比較無增減數。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64,000	1.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28 條之 5 收取申請納管之未登記工廠應每年依廠地面積繳納納管輔導金至取得特定工廠登記。 2.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28 條之 7 收取特定工廠每年應依廠地面積繳納營運管理金至取得土地及建物合法使用之證明文件為止。 3.108 年 7 月 24 日總統華總一經字第 10800074591 號令修正工廠管理輔導法，增訂「未登記工廠與特定工廠管理及輔導」專章，本年度編列 1 億 6,400 萬元，較上年度增加 8,948 萬 8 千元，主要係依未登記工廠受理家數及預估特定工廠合法情形增列。
租金收入	2,240	本局協助捷運局 O2B 共構大樓出租招商所代為收取之房屋租金收入編列 224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227 萬 7 千元，主要係捷運 O2B 共構大樓後續將以短租方式招募新廠商進駐。
公庫撥款收入	961,200	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第 3 條第 1 款規定，本基金之來源：本府循預算程序撥入之款項。本年度編列 9 億 6,120 萬元，較上年度增加 7 億 1,270 萬元，主要係本局重要施政計畫，自公務預算補助本基金執行。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二、基金用途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739,014	1.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實施辦法」規定辦理相關獎勵補助支出，本年度編列 4 億 57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3 億 2,446 萬 9 千元，主要係因增列利息、房地租金、房屋稅及新進勞工薪資補助之補助支出所致。 2.數位內容創意中心：係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9 條第 4 款規定，辦理協助新興產業發展事項，本年度編列 770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30 萬元，主要係辦理數位內容創意中心之營運管理及創新創業、產業交流與國際鏈結等計畫之相關費用。 3.地方產業維新加值：係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9 條第 1 款、第 2 款、第 4 款及第 7 款規定，辦理地方產業維新加值計畫，本年度編列 3,250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200 萬元，主要係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及產業跨領域創新計畫經費。 4.促進會展產業發展：係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9 條第 4 款及第 7 款規定，推動高雄會展產業相關事宜，本年度編列 1,000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500 萬元，主要係推動會展產業計畫之相關費用。 5.建構商業品牌：係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9 條第 2 款規定，辦理協助品牌發展與行銷相關事宜，本年度編列 3,100 萬元，較上年度增加 1,500 萬元，主要係辦理推動商業輔導及推廣等計畫之相關經費所致。 6.策略及重點產業招商引資：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7 條及第 9 條第 7 款規定，辦理策略性及重點產業之招商引資相關事項，本年度編列 4,000 萬元，較上年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度增加 1,500 萬元，主要係辦理多元通路拓展產業、提升在地產值與行銷高雄形象及產業數位轉型計畫，藉由參展、商洽會或投資說明會等，協助廠商擴展商機等支出所致。 7.捷運 O2B 共構大樓：係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9 條第 1 款、第 2 款及第 7 款規定，係捷運局委託經營管理捷運鹽埕埔站共構大樓之維運管理及出租招商營運必要維護管理費及水電費等支出，採收支對列，本年度編列 224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227 萬 7 千元，主要係租金減收導致支出規模減少。 8.5G AIoT 創新創業計畫: 係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9 條第 4 款規定，辦理協助新興產業發展事項，本年度編列 2 億 1,500 萬元，係屬新增計畫，主要辦理 5G AIoT 創新創業計畫相關事項。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54,230	1.執行既有工業管線相關工作所需支出，配合收入編列。 2.本年度編列 5,423 萬元，與上年度比較無增減數。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32,548	1.執行未登記工廠管理及輔導所需支出。 2.本年度編列 3,254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1,792 萬 8 千元，主要係新增辦理未登記工廠輔導相關業務人員計 9 名之用人費用及增列辦理未登記工廠稽查及輔導改善等計畫之相關費用。

叁、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預算數 11 億 8,167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 億 8,175 萬 9 千元，增加 7 億 9,991 萬 1 千元，約 209.53%，主要係本局重要施政計畫，自公務預算補助本基金執行之公庫撥款收入增加。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預算數 8 億 2,579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4,797 萬 2 千元，增加 5 億 7,782 萬元，約 233.02%，主要係增列本局重要施政計畫經費暨執行工廠管理輔導法辦理未登記工廠與特定工廠管理與輔導相關經費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3 億 5,587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3,378 萬 7 千元，增加賸餘 2 億 2,209 萬 1 千元，約 166.00%，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三、補辦預算事項：無。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09）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 1.鼓勵產業投資進駐本市，並挹注增加市民就業機會，促成在地人才回流，形成產業發展正向循環。 2.執行概況： 預算數 72,547 仟元，實際執行數 50,103 仟元，執行率 69.06%。	促進產業發展投資： 1.利息補助支出：補助 2 家。 2.租金補助支出：補助 13 家。 3.房屋稅補助支出：補助 15 家。 4.新進勞工薪資補助支出：補助 15 家。 5.勞工職業訓練費用補助支出：補助 6 家。 6.研發獎勵補助支出：補助 8 家。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1.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日常維護管理及技術推廣相關工作。 2.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線維運管理雲端平台」及管線圖資系統精進工作。 3.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災害預防及防災整備。 4.維護及運作「管線安全辦公室 OPS)」。 5.其他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與防災應變工作。	1. 完成 14 家業者之 108 年管線維護檢查總報告書之審查，並將結果上傳「管線維運管理雲端平台」。 2.完成 14 家業者之 110 年維運管理計畫審查，並將結果上傳「管線維運管理雲端平台」。 3. 完成 14 家 16 場次工業管線業者之查核工作。 4.完成 7 條管線之 ILI 檢測結果之查核。 5.完成管線測試點電位量測數據雲端系統建置。 6.完成測試點電位數據監控及繪製分析系統建置。 7.完成 1 場次 CP Level 2 的訓練及測驗。 8.完成規劃管線完整性管理稽核制度與稽核人員遴選機制。 9.完成 4 場次之完整性管理稽核相關訓練。 10.完成「土壤業化及地震潛勢分析圖層」。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11. 完成「民眾版工業管線管理系統」之手機 APP 功能。 12. 完成「管線維運管理雲端平台」完整性管理及風險評估執行結果顯示。 13. 顯示重要之經濟、行政區域，標示醫療、消防等位置資訊，與緊急應變及相關其他地下結構物進行耦合。 14. 以管束為單位將業者提供的管線智慧型檢測，建立「管段特徵明細定位資料」並匯入三維地理模型中進行耦合比對。 15. 建置 1 套緊急應變決策支援系統。 16. 產出模擬情境腳本，辦理 1 場次沙盤推演。 17. 完成 1 場次跨局處整合之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演練。 18. 完成 4 處高風險敏感區域教育宣導，並辦理 4 場次疏散避難演練。 19. 完成 2 套管線訓練模組教材與測驗題目。 20. 辦理 2 場次地下工業管線教育訓練。 21. 完成 6 場次工業管束聯防緊急應變能力與動員成效測試。 22. 編修 1 份工業管線災害相關應變標準作業程序與災害防救計畫。 23. 辦理「管線安全辦公室（OPS）」專責人員應變處理之訓練及考核。 24. 完成「管線安全辦公室（OPS）」通報案件統計。 25. 完成既有工業管線使用變更統計。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1. 未登記工廠納管輔導作業及清/稽查作業。 2. 協助辦理特定工廠申請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審查。	1. 未登記工廠申請納管 984 家，核准 322 家。 2. 既有臨時登記工廠申請換發特定工廠登記申請 982 家，核准 947 家。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1. 鼓勵產業投資進駐本市，並挹注產業創新研發能量，建全產業發展機制，以活絡商機。 2. 增加市民就業機會，促成在地人才回流，形成產業發展正向循環。 3. 執行概況： 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算分配數 18,993 仟元，實際執行數 14,215 仟元，執行率 74.84%。	促進產業發展投資： 1. 融資利息補助支出：補助 1 家。 2. 租金補助支出：補助 2 家。 3. 新進勞工薪資補助支出：補助 6 家。 4. 勞工職業訓練費用補助支出：補助 3 家。 5. 研發獎勵補助支出：補助 1 家。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1. 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日常維護管理及技術推廣相關工作。 2. 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線維運管理雲端平台」及管線圖資系統精進工作 。 3. 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災害預防及防災整備。 4. 維護及運作「管線安全辦公室(OPS）」。 5. 其他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與防災應變工作。	1. 完成 14 家業者之 109 年管線維護檢查總報告書之審查，並將結果上傳「管線維運管理雲端平台」。 2. 完成「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審查委員會組織章程」。 3. 辦理「管線安全辦公室（OPS）專責人員應變處理之訓練及考核。 4. 完成辦理 2 場次工業管線災害沙盤推演。 5. 完成三維管線圖資系統開挖點圖層建置。 6. 工業管線圖資資料庫圖資改版，以符合營建署規範。 7. 「管線完整性管理雲端平台」資料庫架構設計。 8. 產出 2 份專業應變訓練教材。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1. 未登記工廠納管輔導作業及清/稽查作業。 2. 協助辦理特定工廠申請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審查。	1. 未登記工廠申請納管 1,417 家，核准 907 家。 2. 既有臨時登記工廠申請換發特定工廠登記申請 981 家，核准 961 家。

伍、其他（如：重大承諾事項或或有負債之說明）

無。

二、 預 算 主 要 表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374,067	**基金來源**	**1,181,670**	**381,759**	**799,911**
123,70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218,230	128,742	89,488
54,578	管線管理收入	54,230	54,230	-
69,125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64,000	74,512	89,488
6,992	財產收入	2,240	4,517	-2,277
6,992	租金收入	2,240	4,517	-2,277
238,500	政府撥入收入	961,200	248,500	712,700
238,500	公庫撥款收入	961,200	248,500	712,700
4,872	其他收入	-	-	
4,872	雜項收入	-	-	
326,411	**基金用途**	**825,792**	**247,972**	**577,820**
266,045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739,014	179,122	559,892
53,830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54,230	54,230	-
6,536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32,548	14,620	17,928
47,656	**本期賸餘(短絀)**	**355,878**	**133,787**	**222,091**
422,960	**期初基金餘額**	**604,403**	**452,413**	**151,990**
-	**解繳公庫**	**-**	**-**	
470,616	**期末基金餘額**	**960,281**	**586,200**	**374,081**

註：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經立法程序公布者為法定預算數，未完成相關程序者，為預算案數。以下各表同。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355,878	
賸餘	355,878	
調整非現金項目	-27,726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5,620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33,346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28,152**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其他資產	10,250	
減少其他資產	10,25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251	
增加其他負債	1,251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501**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39,65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732,1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815**	

三、 預 算 明 細 表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　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		**218,230**	
管線管理收入	年	1	54,230,000.00	54,230	依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費收費辦法」，管線長度935公里，每公里以5.8萬元計徵。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年	1	164,000,000.00	164,000	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收取申請納管之未登記工廠納管輔導金及特定工廠營運管理金。
財產收入		-		**2,240**	
租金收入	年	1	2,240,000.00	2,240	本局協助捷運局O2B共構大樓出租招商所代為收取之房屋租金收入。
政府撥入收入		-		**961,200**	
公庫撥款收入	年	1	961,200,000.00	961,200	本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第3條第1款規定，本基金之來源：本府循預算程序撥入之款項。
總　計				**1,181,670**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附帶決議：基金用途不得用於挹注高雄券之發行。
266,045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739,014**	**179,122**	
50,103	(一)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	400,574	76,105	
191	服務費用	615	540	
-	旅運費	15	15	
-	國內旅費	5	5	辦理現訪、現勘廠商人員之差旅費。
-	其他旅運費	10	10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審查之差旅費。
13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25	325	
20	印刷及裝訂費	25	25	預決算書及各項文件表報之印刷、裝訂費。
117	業務宣導費	300	300	辦理獎勵補助措施之宣導費。
53	專業服務費	275	200	
53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75	200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費及審查費(審查費22萬5千元:30案×1,500元/案×5人；出席費5萬元:4次×2,500元/人×5人)。
49,91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99,959	75,565	附帶決議: 1.同一集團之公司每年度僅能申請補助一次。 2.新進勞工薪資補助及勞工職業訓練費用補助等兩項合計佔比應超過50%。 3.重新檢討補助對象、項目、額度及乘數效果，再啟動新的補助計畫。
49,912	捐助、補助與獎助	399,959	75,565	
49,912	捐助國內團體	399,959	75,565	符合「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4條或第5條規定者，主管機關得予以相關獎勵補助，本年度編列項目如下： 1.利息補助支出1億535萬7千元。 2.租金補助支出3,200萬元。 3.房屋稅補助支出3,200萬元。 4.新進勞工薪資補助支出2億3,039萬5千元。 5.勞工職業訓練費用補助支出20萬7千元。
6,104	(二)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7,700	8,000	
6,104	服務費用	7,662	7,962	
3	旅運費	12	12	
3	其他旅運費	12	12	洽公及外聘專家學者參與會議或業務諮詢之差旅費。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	10	
-	業務宣導費	10	10	業務推廣所需之設計、印刷、輸出等費用。
-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0	130	
-	一般房屋修護費	65	65	數位內容創意中心場域日常修護。
-	雜項設備修護費	65	65	數位內容創意中心場域雜項設備修護。
6	保險費	-	-	
6	一般房屋保險費	-	-	
6,080	一般服務費	7,500	7,800	
6,080	外包費	7,500	7,800	1.數位內容創意中心委託辦理營運管理、創新創業輔導、產業交流、遊戲創作營及國際鏈結等計畫之相關費用685萬元。 2.數位內容創意中心安全管理之保全服務費、門禁服務費及門禁設備建置及租賃等費用65萬元。
15	專業服務費	10	10	
1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0	10	邀請專家學者參與會議或業務諮詢之出席費(2,500元/人×4人)。
-	材料及用品費	38	38	
-	用品消耗	38	38	
-	辦公（事務）用品	38	38	數位內容創意中心文具、紙張、電腦耗材等辦公事務用品。
40,176	(三)地方產業維新加值	32,500	34,500	
16,964	服務費用	14,500	15,500	
7	旅運費	10	10	
7	其他旅運費	10	10	外聘專家學者參與會議或業務諮詢之差旅費。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	10	
4	印刷及裝訂費	10	10	申請書件、結案報告書及各式表單印刷及裝訂費。
16,920	一般服務費	14,450	15,450	
16,920	外包費	14,450	15,450	1.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配合款300萬元。 2.辦理「提升產業競爭力計畫」執行費195萬元。 3.辦理「產業跨領域創新計畫」執行費950萬元。
33	專業服務費	30	30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3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30	30	邀請專家學者參與會議或業務諮詢之出席費(2,500元/人×12人)。
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	
2	規費	-	-	
2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	-	
23,21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8,000	19,000	
23,211	捐助、補助與獎助	18,000	19,000	
23,211	捐助國內團體	18,000	19,000	111年度經濟部配合協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本府匡列之廠商補助經費。
41,216	(四)促進會展產業發展	10,000	15,000	
38,560	服務費用	5,535	8,535	
8	旅運費	5	5	
7	國內旅費	-	-	
2	其他旅運費	5	5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之差旅費。
24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0	700	
243	業務宣導費	200	700	推廣、促銷會展業務之宣導費用。
38,276	一般服務費	5,300	7,800	
38,276	外包費	5,300	7,800	構築高雄港灣會展城市，執行會展推動計畫委託服務案。
33	專業服務費	30	30	
33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30	30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或審查諮詢費用(2,500元/人×12人)。
1	材料及用品費	5	5	
1	用品消耗	5	5	
1	辦公（事務）用品	5	5	文具、紙張、電腦耗材及其他辦公用品等。
32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	-	
32	房租	-	-	
32	一般房屋租金	-	-	
2,59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400	6,400	
117	會費	200	200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17	國際組織會費	184	184	繳交國際會議協會（ICCA）及亞洲展覽會議協會聯盟(AFECA)年費。
-	職業團體會費	16	16	繳交中華國際會議展覽協會年費。
2,42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000	6,000	
25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800	800	獎勵會展產業至本市舉辦： 1.為積極發展會展產業，促進本市產業發展及國際行銷，鼓勵政府機關(構)、國立大專院校將國際性及全國性活動於本市舉辦。 2.依據「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辦理。
2,170	捐助國內團體	2,800	4,800	獎勵會展產業至本市舉辦： 1.為積極發展會展產業，促進本市產業發展及國際行銷，鼓勵依法設立登記之法人、學術研究機構或人民團體將國際性及全國性活動於本市舉辦。 2.依據「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辦理。
-	捐助私校	400	400	獎勵會展產業至本市舉辦： 1.為積極發展會展產業，促進本市產業發展及國際行銷，鼓勵私立大專院校將國際性及全國性活動於本市舉辦。 2.依據「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辦理。
62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00	200	
62	交流活動費	200	200	國內外團體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之費用。
24	其他	60	60	
24	其他支出	60	60	
24	其他	60	60	其他雜費等。
74,350	(五)建構商業品牌	31,000	16,000	
70,293	服務費用	20,920	5,820	
1	旅運費	5	5	
1	其他旅運費	5	5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之差旅費。
41,66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5	95	
41,666	業務宣導費	95	95	推廣、促銷及各項業務之宣導費用。
28,581	一般服務費	20,800	5,700	
28,581	外包費	20,800	5,700	商業輔導暨推廣計畫。
45	專業服務費	20	20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0	20	邀請專家學者參與會議或審查諮詢費用(2,500元/人×8人)。
-	材料及用品費	-	5	
-	用品消耗	-	5	
-	辦公（事務）用品	-	5	
5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	-	
5	房租	-	-	
5	一般房屋租金	-	-	
4,03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050	10,155	
3,99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000	10,000	
3,998	捐助國內團體	10,000	10,000	促進商業發展： 1.補助辦理商圈推展活動。 2.依據「高雄市商店街區行銷活動補助辦法」等辦理。
-	分擔	-	105	
-	分擔其他費用	-	105	
38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0	50	
38	交流活動費	50	50	商業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之費用。
15	其他	30	20	
15	其他支出	30	20	
15	其他	30	20	其他雜費等。
48,642	(六)策略及重點產業招商引資	40,000	25,000	
48,618	服務費用	40,000	25,000	
56	郵電費	-	-	
56	郵費	-	-	
24,75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	-	
12	廣告費	-	-	
24,746	業務宣導費	-	-	
23,664	一般服務費	39,950	24,950	
-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	-	
23,664	外包費	39,950	24,950	1. 多元通路拓展高雄產業1,000萬元。 2. 推升在地產值與行銷高雄形象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495萬元。 3.推動高雄產業數位轉型1,500萬元。
140	專業服務費	50	50	
97	專技人員酬金	-	-	
43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50	50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及審查費用(2,500元/人×20人)。
24	材料及用品費	-	-	
24	用品消耗	-	-	
24	辦公（事務）用品	-	-	
5,454	(七)捷運O2B共構大樓	2,240	4,517	
2,065	服務費用	2,237	3,230	
166	水電費	157	280	
166	工作場所電費	152	240	捷運O2B共構大樓公共區域電費。
-	工作場所水費	5	40	捷運O2B共構大樓公共區域水費。
9	郵電費	10	20	
9	數據通信費	10	20	遠端監控之網路線路通信費用。
87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50	770	
119	一般房屋修護費	100	150	捷運O2B共構大樓經營管理日常房屋修繕費用。
553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250	300	1.電梯3部，每月定期保養費。 2.水電、發電機等設備每月定期巡檢費。 3.其他機械設備之修繕維護費。
200	雜項設備修護費	200	320	捷運O2B共構大樓什項設備維護及修繕費，消防設備改善費用等。
64	保險費	60	70	
64	一般房屋保險費	60	70	捷運O2B共構大樓火險、颱風險、竊盜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等。
846	一般服務費	1,440	2,030	
846	外包費	1,440	2,030	1.維護捷運O2B共構大樓日常庶務及清潔費用等。 2.保全服務費、門禁服務費及門禁設備建置及租賃等費用。 3.場域維運服務管理費用。
108	專業服務費	20	60	
100	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	-	-	
8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	20	60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等。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	材料及用品費	3	10	
-	用品消耗	3	10	
-	其他用品消耗	3	10	辦理O2B共構大樓維運管理、招商等業務所需文具、紙張及相關雜支等。
3,389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	1,277	
3,389	房租	-	1,277	
3,389	一般房屋租金	-	1,277	
-	(八)5G AIoT創新創業計畫	215,000	-	
-	服務費用	15,000	-	
-	旅運費	10	-	
-	其他旅運費	10	-	專家學者參與會議或業務諮詢之差旅費。
-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	-	
-	業務宣導費	30	-	推廣、促銷各項業務之宣導費用。
-	一般服務費	14,950	-	
-	外包費	14,950	-	辦理「5G AIoT創新創業計畫」執行費。
-	專業服務費	10	-	
-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0	-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諮詢費用(2,500元/人×4人)。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0,000	-	
-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0,000	-	
-	捐助國內團體	200,000	-	1.補助辦理推動創新創業計畫。 2.依據「亞灣5G AIoT創新園區辦公空間進駐補助計畫」等補助計畫辦理。
53,830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54,230**	**54,230**	
53,830	服務費用	54,230	54,230	
12	旅運費	25	25	
12	其他旅運費	25	25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之差旅費。
53,800	一般服務費	54,180	54,180	
53,800	外包費	54,180	54,180	執行既有工業管線相關工作： 1.執行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及防災應變之工作。 2.執行「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所需專業人力之聘僱或委託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專業機構諮詢、鑑定、監理檢查或防災應變等有關事項。 3.其他有關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及防災應變之工作。
18	專業服務費	25	25	
1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5	25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諮詢費用(2,500元/人×10人)。
6,536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32,548**	**14,620**	
60	用人費用	5,462	-	
-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819	-	
-	聘用人員薪金	467	-	聘用人員1人薪金(每月38,906元/人×12個月)。
-	約僱職員薪金	3,352	-	約僱職員8人薪金(每月34,916元/人×12個月×8人)。
60	超時工作報酬	150	-	
60	加班費	150	-	辦理輔導未登記工廠業務及交付案件加班費。
-	獎金	477	-	
-	年終獎金	477	-	約聘僱人員9人年終獎金(約僱職員8人年終獎金34,916元×1.5個月×8人+約聘職員1人年終獎金38,906元×1.5個月)。
-	退休及卹償金	238	-	
-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238	-	約聘僱人員9人離職儲金(約僱職員8人離職儲金36,300元×12%×50%×12個月×8人+約聘職員1人離職儲金40,100元×12%×50%×12個月)。
-	福利費	778	-	
-	分擔員工保險費	526	-	約聘僱人員9人勞、健保費： 1.勞工保險費：計編列325千元。 (1)普通事故及就業保險319,263元。 (36,300元×8人+40,100元)×11.5%×70%×12月=319,263元。 (2)職業災害5,552元。 (36,300元×8人+40,100元)×0.14%×12月=5,552元。 2.全民健康保險費：計編列201千元。 A.一般保費(36,300元×8人+40,100元)×5.17%×60%×1.58×12月＝194,380元。 B.補充保費(3,819,000元+477,000元)-[(36,300元×8人+40,100元)×12月]×2.11%＝6,963元。
-	其他福利費	252	-	1.約聘僱人員9人休假補助16,000元×9人=144,000元 。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約聘僱人員9人慰勞假補助12,000元×9人=108,000元。
6,425	服務費用	26,446	14,294	
34	郵電費	182	45	
34	郵費	128	45	郵寄相關業務文件等費用。
-	電話費	54	-	特定工廠辦公室對外專線1線。
24	旅運費	50	50	
24	國內旅費	30	30	參加未登記工廠相關會議及辦理未登記工廠現訪或現勘人員差旅費。
-	其他旅運費	20	20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之差旅費。
1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0	30	
1	印刷及裝訂費	30	30	申請各式書件及各式表單印刷、裝訂費用。
15	業務宣導費	100	-	辦理未登記工廠及特定工廠業務宣導費用。
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	-	
-	一般房屋修護費	5	-	特定工廠辦公室房屋維護費用。
2	雜項設備修護費	10	-	特定工廠辦公室雜項設備維護費用。
6,350	一般服務費	25,509	14,109	
-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9	9	未登記工廠繳納管理金匯費等。
6,350	外包費	25,500	14,100	辦理未登記工廠輔導委託專業服務案： 1.辦理未登記工廠納管輔導作業850萬元。 2.辦理未登記工廠清/稽查作業430萬元。 3.辦理特定工廠用地變更審查作業440萬元。 4.評估輔導特定工廠數位及技術升級轉型方案830萬元。
-	專業服務費	560	60	
-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60	60	辦理未登記工廠業務相關課程講師授課鐘點費及聘請專家學者出席評選及審查會所需費用。
-	電腦軟體服務費	500	-	既有未登記工廠系統(GIS)維護費用。
20	材料及用品費	109	106	
-	使用材料費	49	46	
-	油脂	49	46	租賃車輛油料費。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0	用品消耗	60	60	
20	辦公（事務）用品	60	60	文具、紙張、電腦耗材及其他辦公用品等。
3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98	140	
31	房租	15	-	
31	一般房屋租金	15	-	租借辦理未登記工廠相關室內活動場地費用。
-	機器租金	63	-	
-	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15	-	法學資料庫使用權及下載論著費用。
-	機械及設備租金	48	-	特定工廠辦公室印表機租賃費用。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20	140	
-	車租	120	140	租車費120,000元×1台。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48	-	
-	購建固定資產	248	-	
-	購置機械及設備	248	-	購置特定工廠業務所需桌上型電腦9部(22,000元/部×9部)及筆記型電腦2部(一般型25,000元/部×2部)。
-	其他	85	80	
-	其他支出	85	80	
-	其他	85	80	其他雜費等。
326,411	**總　　計**	**825,792**	**247,972**	

四、預　算　附　表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年	739,014,000.00	1	739,014	依「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協助辦理新興產業發展。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家	3,873,571.43	14	54,230	執行既有工業管線相關工作。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年	32,548,000.00	1	32,548	執行未登記工廠與特登工廠管理與輔導相關工作。
合計				825,792	

五、 預 算 參 考 表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年	1	739,014,000.00	739,014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家	14	3,873,571.43	54,230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年	1	32,548,000.00	32,548	
上年度預算數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年	1	179,122,000.00	179,122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家	14	3,873,571.43	54,230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年	1	14,620,000.00	14,620	
前年度決算數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年	1	266,045,376.00	266,045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家	14	3,844,997.86	53,830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年	1	6,536,005.00	6,536	
108年度決算數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年	1	205,557,894.00	205,558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家	14	3,680,000.00	51,520	
107年度決算數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年	1	194,441,198.00	194,441	本年度整併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獎勵民間投資補貼及促進產業發展創新創業三個計畫為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家	14	3,429,503.57	48,013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	**9**	**9**	
聘用人員	-	1	1	**為辦理未登記工廠輔導相關業務新增約聘人員1人。**
約僱人員	-	8	8	**為辦理未登記工廠輔導相關業務新增約僱人員8人。**
總　　計	**-**	**9**	**9**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貼	獎金		
					年終獎金	考績獎金	其他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	**3,819**	**150**	**-**	**477**	**-**	**-**
聘僱人員	-	3,819	150	-	477	-	-
合　計	**-**	**3,819**	**150**	**-**	**477**	**-**	**-**

註：年終獎金係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人數計9人，金額為477千元。

經濟發展局

業發展基金

彙計表

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人員用人費用	總計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提撥福利金	其他				
238	**-**	**-**	**526**	**-**	**-**	**252**	**-**	**5,462**	**-**	**5,462**
238	-	-	526	-	-	252	-	5,462	-	5,462
238	**-**	**-**	**526**	**-**	**-**	**252**	**-**	**5,462**	**-**	**5,462**

各 項 費 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	本年 合計	本年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本年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60	**-**	**用人費用**	**5,462**	**-**	**-**
-	-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819	-	-
-	-	聘用人員薪金	467	-	-
-	-	約僱職員薪金	3,352	-	-
60	-	超時工作報酬	150	-	-
60	-	加班費	150	-	-
-	-	獎金	477	-	-
-	-	年終獎金	477	-	-
-	-	退休及卹償金	238	-	-
-	-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238	-	-
-	-	福利費	778	-	-
-	-	分擔員工保險費	526	-	-
-	-	其他福利費	252	-	-
243,050	**135,111**	**服務費用**	**187,145**	**106,469**	**54,230**
166	280	水電費	157	157	-
166	240	工作場所電費	152	152	-
-	40	工作場所水費	5	5	-
100	65	郵電費	192	10	-
91	45	郵費	128	-	-
-	-	電話費	54	-	-
9	20	數據通信費	10	10	-
56	122	旅運費	132	57	25
30	35	國內旅費	35	5	-
26	87	其他旅運費	97	52	25
66,823	1,17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00	670	-
25	65	印刷及裝訂費	65	35	-
12	-	廣告費	-	-	-
66,786	1,105	業務宣導費	735	635	-
874	9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95	680	-
119	215	一般房屋修護費	170	165	-
553	30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250	250	-

經濟發展局

業發展基金

彙　計　表

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5,462					
3,819					
467					
3,352					
150					
150					
477					
477					
238					
238					
778					
526					
252					
26,446					
-					
-					
-					
182					
128					
54					
-					
50					
30					
20					
130					
30					
-					
100					
15					
5					
-					

各 項 費 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	本年 合計	本年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本年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201	385	雜項設備修護費	275	265	-
70	70	保險費	60	60	-
70	70	一般房屋保險費	60	60	-
174,518	132,019	一般服務費	184,079	104,390	54,180
-	9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9	-	-
174,518	132,010	外包費	184,070	104,390	54,180
443	485	專業服務費	1,030	445	25
97	-	專技人員酬金	-	-	-
100	-	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	-	-	-
238	42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510	425	25
8	60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	20	20	-
-	-	電腦軟體服務費	500	-	-
46	**164**	**材料及用品費**	**155**	**46**	**-**
-	46	使用材料費	49	-	-
-	46	油脂	49	-	-
46	118	用品消耗	106	46	-
46	108	辦公（事務）用品	103	43	-
-	10	其他用品消耗	3	3	-
3,457	**1,417**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98**	**-**	**-**
3,457	1,277	房租	15	-	-
3,457	1,277	一般房屋租金	15	-	-
-	-	機器租金	63	-	-
-	-	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15	-	-
-	-	機械及設備租金	48	-	-
-	14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20	-	-
-	140	車租	120	-	-
-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48**	**-**	**-**
-	-	購建固定資產	248	-	-
-	-	購置機械及設備	248	-	-
2	**-**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	**-**

經濟發展局

業發展基金

彙　計　表

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10					
-					
-					
25,509					
9					
25,500					
560					
-					
-					
60					
-					
500					
109					
49					
49					
60					
60					
-					
198					
15					
15					
63					
15					
48					
120					
120					
248					
248					
248					
-					

各 項 費 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	本年 合計	本年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本年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2	-	規費	-	-	-
2	-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	-	-
79,758	**111,1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32,409**	**632,409**	**-**
117	200	會費	200	200	-
117	184	國際組織會費	184	184	-
-	16	職業團體會費	16	16	-
79,541	110,565	捐助、補助與獎助	631,959	631,959	-
250	80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800	800	-
79,291	109,365	捐助國內團體	630,759	630,759	-
-	400	捐助私校	400	400	-
-	105	分擔	-	-	-
-	105	分擔其他費用	-	-	-
100	25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50	250	-
100	250	交流活動費	250	250	-
40	**160**	**其他**	**175**	**90**	**-**
40	160	其他支出	175	90	-
40	160	其他	175	90	-
326,411	**247,972**	**合 計**	**825,792**	**739,014**	**54,230**

經濟發展局

業發展基金

彙　計　表

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					
-					
-					
-					
-					
-					
-					
-					
-					
-					
-					
-					
-					
-					
85					
85					
85					
32,548	**-**	**-**	**-**	**-**	**-**

六、附　　錄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 ：新臺幣千元

109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0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676,108	**資產**	**1,072,415**	**748,632**	**323,783**
665,858	流動資產	1,072,415	738,382	334,033
660,238	現金	1,071,815	732,162	339,653
5,000	應收款項	-	5,000	-5,000
620	預付款項	600	1,220	-620
10,250	其他資產	-	10,250	-10,250
10,250	什項資產	-	10,250	-10,250
676,108	**資產總額**	**1,072,415**	**748,632**	**323,783**
205,492	**負債**	**112,134**	**144,229**	**-32,095**
200,655	流動負債	107,034	140,380	-33,346
146,367	應付款項	52,804	85,592	-32,788
54,288	預收款項	54,230	54,788	-558
4,837	其他負債	5,100	3,849	1,251
4,837	什項負債	5,100	3,849	1,251
470,616	**基金餘額**	**960,281**	**604,403**	**355,878**
470,616	基金餘額	960,281	604,403	355,878
470,616	基金餘額	960,281	604,403	355,878
676,108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072,415**	**748,632**	**323,783**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長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	-		-			-	-
土地	-	-	-		-			-	-
土地改良物	-	-	-		-			-	-
房屋及建築	-	-	-		-			-	-
機械及設備	-	-	248	(1)增置	-		購置特定工廠業務所需桌上型電腦9部及筆記型電腦2部。	-37	2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	-
雜項設備	-	-	-		-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	-
電腦軟體	-	-	-		-			-	-
權利	-	-	-		-			-	-
遞耗資產	-	-	-		-			-	-
其他	-	-	-		-			-	-
合　　計	-	-	**248**		-			**-37**	**211**